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22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三年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及《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核同意，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安先生、张伟先生、张辉先生、王萌女士、王艳辉先生、刘宗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龚凡先生、王雁女士、王常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核，以上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于成波先生、梁建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其他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前，仍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安先生，62岁，董事长。王先生自2001年6月26日起担任董事。王先生是国内著名的民营企业家，曾先后获得以下奖项及荣誉：山东省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五一劳动奖章获奖者、统战系统先进个人、山东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山东省农业产业化最具影响力十大杰出人物、烟台改革开放三十年「希望之星」、纪念中国成立60周年影响烟台优秀民营企业家、烟台市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感动烟台人物」、山东（烟台）社会主义建设六十佳先进人物之十佳经济风云人物、第十、十一、十二届山东省人大代表。王先生于1994年6月在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毕业。于加入本公司前，曾担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养马岛度假村总经理、中国北方工业烟台分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参与以下的社会公职：中国工商理事会理事、烟台市慈善总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王安先生是本公司主要股东BVI平安及安德利集团的董事。1996年3月加入本公司，并自此参与浓缩苹果汁生产业。王先生目前负责本公司的整体管理。

2.张伟先生，58岁，张先生1992年至1997年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养马岛度假村部门经理，2003年9月至2023年3月任烟台安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24年3月担任山东安德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年4月至今任烟台崑龙温泉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先生目前同时担任烟台安通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烟台安德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烟台龙口市安德利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烟台养马岛安德利度假村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烟台崑龙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烟台崑龙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烟台安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烟台弘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担任山东安德利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3.张辉先生，53岁，行政总裁。张先生于1997年7月自山东农业大学毕业，并获得经济管理学士学位（主修企业管理）。张先生于1998年12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主任、附属公司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23年3月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2023年4月至2024年4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期间同时兼任白水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烟台龙口安德利果汁饮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等多家附属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4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山东安德利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自2024年12月28日起至今担任本公司行政总裁。张先生是一名工程师。

4.王萌女士，37岁，副总裁。加拿大籍，本科学历。2012年10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弘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2013年9月起任RICH SPRING HOLDINGS LIMITED（富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9月起任Hon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弘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19年5月任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财富管理总监；2019年6月至今任烟台崑龙温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烟台新平建安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9月至今任烟台安德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10月至今任烟台龙口安德利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任烟台养马岛安德利度假村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2023年5月至今同时任公司执行董事。

5.王艳辉先生，49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先生研究生学历，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在烟台养马岛北方大酒店任会计，2001年2月加入本公司，先后任会计、多家附属公司主管会计、副经理、经理等职，2010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今同时任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2月至今同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3月至今同时任公司副总裁。

6.刘宗宜先生，58岁，刘先生现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码：1216)企业整合部副总经理及统一国际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先生于1996年7月加入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后获委任为投资分析课长。于2000年，刘先生调任统一国际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该公司之投资。由2004年起，刘先生亦担任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经理。刘先生现亦于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数个成员公司兼任总经理/董事，其中统一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台湾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股份代码：2855)；德记洋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台湾证券柜台买卖中心的上柜公司(股份代码：5902)。刘先生于银行、财务、兼并收购、私募基金及企业策略等方面拥有逾25年经验。于加入统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前，刘先生曾担任万泰商业银行台北分行企业投信及融资组组长。刘先生于1989年于台湾获得政治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91年获得台湾大学商学硕士学位，并于2020年获得中兴大学财务管理博士学位。2009年6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1.龚凡先生，61岁，龚先生于1987年7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并获颁工业管理工程学士学位。龚先生具有超过30年的财务工作经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及中国注册评估师。龚先生于1987年至1992年期间就职于广西北海市财政局；于1993年至2000年期间先后在北海会计师事务所及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执业会计师。龚先生于2001年至2003年期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于2003年至2004年期间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600312）董事兼财务总监，于2005年至2015年任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1月至2023年9月任北京宏远创佳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于2011年1月至2016年5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09年11月至今任上海瑞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并于2019年5月起任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002295）非独立董事。自2022年5月2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王雁女士，67岁，王女士毕业于澳大利亚西澳TAFE和科廷大学英文和IT软件专业，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有20年工作经验。王女士于1993年至1996年在利民实业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号：229）任总经理助理，2002年至2006年在High Sun工业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1年在德国DEUTZ能源系统技术北京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8年于香港中国国际医疗救援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合规官，2018年至2019年担任美国心脏协会北京代表处顾问。自2022年5月2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3.王常青先生，57岁，毕业于美国旧金山大学，并获管理学博士学位。王先生具有超过30年的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经验。王先生于1999年至2008年于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先后担任业务部经理和驻美业务代表；2000年至2010年担任本公司美国公司North Andre Juice（USA）,Inc.经理；2010年至今担任Eblana Photonics Ltd公司亚太地区经理与合伙人；2013年至今担任Autoliv Inc./ Compal USA, INC高级合作人。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于成波先生，55岁，高中学历。于先生于2000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先后担任本公司操作工、车间班长、车间主任、副总经理、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总经理、烟台龙口安德利果汁饮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4年4月至2025年1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附属公司礼泉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总经理。

2.梁建浩先生，49岁，初中学历。梁先生于2000年10月加入公司，曾先后担任本公司操作工、车间班长、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徐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白水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礼泉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5月担任永济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担任永济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17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安先生主持，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刘宗宜先生、龚凡先生、王雁女士、李尧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A股年报和H股年报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二零二四年年度业绩公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二零二四年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8.审议通过《关于延迟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适用简易程序的，应当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未完成的，本次发行批文失效。”

为了避免2024年度利润分配与本次发行时间产生冲突，以及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考量，董事会建议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待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发行完成后，尽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

鉴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有所增加，为维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贯性与稳定性并积极回报投资者，2024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将不低于3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12万元人民币，监事薪酬为每人每年8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快速发展，根据《公司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高管人员在经营决策、公司运作中的责任和风险，制定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师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并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1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安先生、张辉先生、王萌女士、王艳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刘宗宜先生、张伟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1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龚凡先生、王雁女士、王常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交易上限由每年人民币4,200万元调整至每年6,000万元，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王萌女士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1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2025-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交易上限由每年人民币3,100万元调整至每年5,000万元，并签署相关补充协议。

关联董事刘宗宜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增加交易内容，由原“甲方向乙方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电力、蒸汽等的产品”变更为“甲方向乙方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电力、蒸汽等的产品以及接受处理固体废物等服务”；与烟台亿通2025-2027年度产品采购交易上限由每年人民币3,000万元调整至每年4,000万元、与烟台亿通2025-2027年度固体废物处理服务交易上限约定为人民币200万元，并签署补充协议。关联董事王安先生、王萌女士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王萌女士、刘宗宜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授权公司执行董事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授权书等，在授权期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有效期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0.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注册资本由34,900万元减少至34,120万元，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章程（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10%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将于近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26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4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二、延长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具体事项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的授权即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到期，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延长授权有效期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27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10%股份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于2024年6月6日至12月31日期间实施H股回购，回购H股总量7,800,000股，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日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的9.9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3%。

本次回购的H股股份已于2025年2月13日全部注销。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已回购H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349,000,000股减少至341,200,000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349,000,000元减少至341,200,000元。

基于公司以上股本情况的变化，本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现有条文	修订后条文(删减以删除线、修订以粗体及下划线的方式呈现)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9,000,000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49,000,000股，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270,536,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78,464,000股。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1,200,000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41,200,000股，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270,536,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70,664,000股。
第十七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9,000,000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200,000元。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20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年度公司拟延迟审议利润分配的原因说明：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确保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延迟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迟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延迟审议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约人民币141,798.70万元，共实现净利润为约人民币26,070.32万元，其中可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约人民币26,070.32万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约人民币222,472.70万元。

二、拟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原因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对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补正，尚待受理、注册等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适用简易程序发行的，应当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未完成的，本次发行批文失效。”

为了避免2024年度利润分配与本次发行时间产生冲突，经慎重讨论后，基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考量，董事会建议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待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发行完成后，尽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

鉴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有所增加，为维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贯性与稳定性并积极回报投资者，2024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将不低于30%。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迟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迟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认为：公司拟延迟审议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等相关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施进展、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25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及授权期间：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 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目的

因本公司国外客户的国际业务收支主要采用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授权期间及相关事项

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1、决策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董事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授权书。

2、远期结售汇业务汇率：银行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汇率报价。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以真实业务为依托，在锁定未来时点外汇交易成本和利润的前提下，与外汇指定银行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按照协议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授权公司执行董事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授权书等，在授权期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三、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开展与银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出于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无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行为。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分析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在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会造成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五、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主要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2、公司建立了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业务为依托，且不开展以投机或套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公司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范要求做出明确规定，具有较强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核算。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公司代码：605198　　公司简称：安德利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延迟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待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发行完成后，再尽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德利	605198	德利股份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安德利果汁	022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艳辉	王宁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889号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889号
电话	0535-3396069	0535-3396069
传真	0535-4218858	0535-4218858
电子信箱	andrezqf@northandre.com	andr